大洋街道原华侨大酒店北侧地块-1

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

(备案稿)

编	制	単	位:	
项	目分	负责	人:	邓明星
编	制	 	间.	- n - = 年 六 月

摘要

- 1、基本信息:本次调查地块位于临海市大洋街道柏叶中路南侧,华侨大酒店北侧。调查红线面积为8417.79 m²,调查地块拟规划为居住用地(07),会前与大洋街道自规所沟通,控规文件尚未出具。2023年04月,浙江临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浙江质环检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对大洋街道原华侨大酒店北侧地块-1 开展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
- 2、地块现状:调查地块历史至今主要为空地(历史有烧烤小店、废纸板暂存间(约10平米,主要暂存废纸板等)和荒废施工指挥房屋)、道路、停车场、商业楼(含餐饮)以及绿地,调查地块历史无工业企业生产活动。
- 3、采样布点:本次地块内共布设6个土壤柱状监测点位、3个地下水监测点位, 此外地块外布设1个土壤柱状对照监测点位和1个地下水对照监测点位。
- 4、检测指标:本次项目初步选取《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规定的 45 项基础指标、pH、总石油烃(C10-C40)作为土壤分析指标;选取 20 种感官性状及一般化学指标、15 种毒理学指标、GB36600 中 45 项指标以及石油烃(C10-C40)指标作为地下水监测因子。
- 5、评价标准:本次地块初步调查土壤指标执行《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作为本地块土壤污染筛查的评价依据。

本次调查项目地下水质量评估采用国家《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的 IV 类标准。

6、结论:根据样品检测结果得知,地块内土壤样品指标检测浓度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地块内地下水样品指标中除氨氮外,其余指标检测浓度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标准的 IV 类标准。

综合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第一阶段现场踏勘及第二阶段采集样品的检测结果,大洋街道原华侨大酒店北侧地块-1 土壤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第一类用地要求,无需进行下一阶段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详细调查和风险评估,地块可开发为居住用地(07)等第一类用地。